

聖城與聖地

聖經給予我們“聖”的觀念，應該是很自然的。這個字，在聖經中出現許多次，並非意外。不過，第一次出現在哪裏，卻不能不有些使人意外：—

牧人摩西是首先發現“聖”的人。地點在西乃半島的何烈山。

有一天，摩西領他岳父的羊群，到那裏去牧放。看見灌木叢被火燒着—在乾旱的曠野，不是很罕見的事；也沒有森林，可以構成山火的危險。摩西看了些時間，發現不平常的是，荊棘叢竟然沒有燒毀！摩西走近，想去察看這是怎麼回事。

耶和華神見他過去要看，就從荊棘裏呼叫說：“摩西！摩西！”他說：“我在這裏。”神說：“不要近前來，當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，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。”又說：“我是你父親的神，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。”（出三：4-6）

相信摩西見過他的父親，他的遠祖早已經離世，可是同一位神仍然沒有改變；而且祂不僅在迦南地，也在埃及地，今天也在米甸曠野的何烈山！

不過，這位永遠存在，無所不在的神，也是聖的一祂所在之地是聖的。摩西有足夠的常識，知道昨天還在那裏牧放羊群的野地，今天忽然變成聖地；不是滄海桑田，地改變了；而是因有神同在。有神同在，脆弱的荊棘，成爲火不能燒毀。

失去神的同在，荊棘仍然是脆弱的荊棘，失去了耐火性，會輕易的化爲灰燼！要有全能永恆的神同在，必須同時得聖潔。

以色列人得神引導，靠羔羊血出了埃及，得以自由。埃及人失去一大批奴隸，有效用的活工具。他們不願改變生活方式，想把他們捕捉回來。神使奴隸主被海水埋葬。摩西作歌稱頌神：“耶和華啊！眾神之中誰能像你？至聖至榮！可頌可畏！施行奇事。”（出一五：11）

這是聖經中第二次提到神的屬性—聖。

神要屬於祂的人民，與埃及分開，可以成為聖，作神的聖民，有神の同在。

可是以色列人進入聖地以後，為外邦人同化，神使他們被擄到外邦，經歷作奴隸的痛苦；卻沒有把他們被燒成灰燼，祂施恩感動異邦君王的心，讓遺民歸還故土。

神差以斯拉和尼希米，教導他們修建城牆，作聖與俗的界分。

聖經中極少用“聖城”一詞。在舊約的“聖城”僅見數處(尼一一:1, 18)

其所以稱“聖城耶路撒冷”，是因為有耶和華立名的居所，與萬民有分別。作神所揀選的聖民，是極為榮耀的事。神對那塊地中海邊的產業，十分滿意說：“那日我向他們起誓，必領他們出埃及地，到我為他們察看的流奶與蜜之地—那地在萬國中是有榮耀的。”(結二〇:6)

不幸，出了敗家子，羞辱門楣：“雅各家，稱為以色列名下，從猶大水源出來的，當聽我言。你們指着耶和華的名起誓，提說以色列的神，卻不憑誠實，不憑公義—他們自稱為聖城的人，所倚靠是名為萬軍之耶和華以色列的神。”(賽四八:2)多麼不爭氣！頑梗悖逆的子民。

到那日，主再施恩眷顧：“錫安哪！興起，披上你的能力。聖城耶路撒冷啊！穿上你華美的衣服。因為從今以後，未受割禮不潔淨的，必不再進入你中間。”(五二:1)

神知道祂的聖先知，時常記念故國：但以理“為你本國之民和你聖城。”(但九:24)巴比倫的榮華，未能侵蝕他的心志。同樣重要的，是但以理和他的三個“同擄”，能夠持守聖潔，在惡劣的環境，不以王的御膳和御酒玷污自己；因為那是祭拜偶像不潔的東西。

不過，聖城也不能阻擋魔鬼出入。那惡者試探那聖者耶穌基督，居然以聖殿的榮耀為誘餌—可見儘管好事，好位置，如果不是出於好動機，也能成為惡行。“魔鬼就帶祂進了聖城，叫祂站在殿頂上。”(太四:5)從那裏一躍而下，為顯耀自己，可能萬劫不復。但主耶穌絕不從惡者的計謀，勝過撒但，為聖民復得樂園。

主耶穌為救贖罪人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三天後從死裏復活，為信的人開啓了天國。

我們有堅固的城，
耶和華要將救恩定為城牆，為外郭。
敞開義門，使守信的義民得以進入。
堅心倚賴你的，你必保守他
十分平安，因為他倚靠你。
你們當倚靠耶和華直到永遠，
因為耶和華是永久的磐石。（賽二六:1-4）

今天的旅人，或朝聖者，你腳所踏的不是聖地。那塊滿漬
殉道者血的土地，只是凡塵俗土。

舊“聖城”已敗壞了。聖徒的盼望在於“聖城新耶路撒冷”（啓二一:2, 10）。新耶路撒冷是“有根基的城”，是神所經營建造的。羔羊是城中的殿，敬拜的中心。“祂的僕人都要事奉祂，也要見祂的面。祂的名字，必寫在他們的額上。不再有黑夜；他們也不用燈光日光；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；他們要作王，直到永永遠遠。”（二二 3-5）
哈利路亞！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